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重合智咨字[2023]第209号**

**重庆合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月七日**

**目 录**

[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1](#_Toc32266)

[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_Toc25769)

[一、项目基本情况 4](#_Toc25200)

[（一）项目背景 4](#_Toc25514)

[（二）项目立项 5](#_Toc9663)

[（三）项目实施组织 6](#_Toc11748)

[（四）项目资金情况 6](#_Toc2875)

[三、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7](#_Toc12052)

[（一）绩效评价目的 7](#_Toc30810)

[（二）绩效评价的政策依据和行为依据 7](#_Toc1219)

[（三）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9](#_Toc21195)

[（四）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 9](#_Toc19231)

[（五）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 10](#_Toc17999)

[（六）绩效评价的主要方法 10](#_Toc17899)

[（七）绩效评价的基本程序 10](#_Toc23166)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11](#_Toc28091)

[（一）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11](#_Toc24470)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11](#_Toc27650)

[五、绩效分析及绩效评价结论 12](#_Toc12986)

[（一）投入 12](#_Toc9420)

[（二）管理 15](#_Toc7512)

[（三）产出 18](#_Toc8988)

[（四）效果 20](#_Toc28811)

[（五）绩效评价结论 21](#_Toc9529)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2](#_Toc17584)

[（一）存在的问题 22](#_Toc12406)

[（二）主要建议 23](#_Toc18061)

[七、绩效评价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23](#_Toc4159)

[附件： 24](#_Toc1716)

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为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重财绩〔2019〕19号）、《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铜财〔2023〕323号）的规定，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委托重庆合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摘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解决棚户区群众和危房群众住房安全问题，改善居住体验，促进城市提升与更新。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结合各区县（自治县）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申报，下发了《关于分解下达2022年棚户区改造计划任务的函》（渝建棚改〔2022〕4号），将2022年全市棚户区改造年度计划分解任务下达各区县（自治县），要求各区县（自治县）加强组织领导，按期完成计划任务。

重庆市铜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根据市城乡建委下达的棚户区改造任务及区政府重点项目工作安排，签发了《关于实施2022年度城市棚户区改造有关问题的请示》（铜建委文〔2022〕51号），在请示中制定了任务目标、完成时限并对所需资金进行了初步测算，特请示区政府同意及时启动2022年棚户区改造工作。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及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二）绩效评价的方法。采用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具体评价方法，对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调查、分析、汇总等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总体框架由4个一级指标构成：投入（20分）、管理（20分）、产出（30分）、效果（30分），9个二级指标和24个三级指标构成。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采用定量评分，满分为100分。在赋予每个评价指标标准分的基础上，再将标准分值分解至细化的评价点。

四、绩效评价结论

经过绩效评价工作组从投入、管理、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议打分，2022年重庆市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4.44分，评价等级为：良。

2022年重庆市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取得一定的经验和效果，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实施征收方式项目及时与居民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实施修缮加固项目及时开工、完工并办理结算审核。

（2）改善了棚户区居民的居住环境、交通出行、治安。

（3）建立了长效机制，项目实施结果持续发挥作用。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群众对货币补偿政策、补偿标准了解度不高。

2.项目前期认定或调研不充分。

3.项目资金到位率低。

（二）主要建议

1.加大政策宣传力度。

2.加强前期调研认定工作。

3.提高项目资金到位率。

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重合智咨字[2023]第209号**

为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重财绩〔2019〕19号）、《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铜财〔2023〕323号）的规定，我们接受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的委托，对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在绩效评价工程中，我们通过对2022年重庆市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投入、管理、产出、效果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现将绩效评价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棚户区改造是重大的民生工程和发展工程。2013年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国发〔2013〕25号），明确提出2013年至2017年改造各类棚户区1000万户。2014年中国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通知](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5%B3%E4%BA%8E%E8%BF%9B%E4%B8%80%E6%AD%A5%E5%8A%A0%E5%BC%BA%E6%A3%9A%E6%88%B7%E5%8C%BA%E6%94%B9%E9%80%A0%E5%B7%A5%E4%BD%9C%E7%9A%84%E9%80%9A%E7%9F%A5/15215312?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6%A3%9A%E6%88%B7%E5%8C%BA/_blank)》（国办发〔2014〕36号），要求各地区要在摸清底数的基础上，抓紧编制完善2015—2017年棚户区改造规划，应突出前瞻性、科学性。2018年5月24日，李克强总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https://baike.baidu.com/item/%E5%9B%BD%E5%8A%A1%E9%99%A2%E5%B8%B8%E5%8A%A1%E4%BC%9A%E8%AE%AE/6254315?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6%A3%9A%E6%88%B7%E5%8C%BA/_blank)指出，过去8年已使8000多万住房困难群众“出棚进楼”，既改善了民生，又带动了有效投资消费和去库存，并在会议确定实施2018年至2020年3年棚改攻坚计划，再改造各类棚户区1500万套，加大中央财政补助和金融、用地等支持，以改革创新的举措、坚持不懈的韧劲啃下“硬骨头”，兑现改造约1亿人居住的城镇棚户区和城中村的承诺。

为适应高品质居住需求，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根据《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城镇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40号），明确指出“十四五”期间，持续攻坚推进棚户区改造，按照“轻重缓急，分类处置”的原则，严格把握棚改标准，科学规定改造范围并分类实施。探索棚户区改造新机制，出台土地、规划、承建等激励政策，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棚户区改造。

（二）项目立项

根据《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城镇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40号），并结合重庆市城镇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铜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制定了铜梁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完成巴川街道、南城街道5个项目改造。

根据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印发《关于分解下达2022年棚户区改造计划任务的函》，明确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计划数为63户。据此，铜梁区分解任务为63户，其中采取征收方式实施的棚户区改造27户，采取修缮加固方式实施的棚户区改造36户。

（三）项目实施组织

项目名称：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简称区财政局），主要负责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的预算分解下达、资金审核拨付、资金使用监督以及本地区预算绩效管理总体工作等。

采取房屋征收方式实施的项目。由区住房城乡建委牵头，区土地房屋征收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巴川街道办事处负责房屋征收的具体事务性工作。房屋征收涉及产权调换房源在剩余的限价商品房中统筹。

采取修缮加固方式实施的棚户区改造项目。由区住房城乡建委负责指导把关，巴川街道办事处具体负责修缮加固房屋的鉴定、工程及施工图设计、招标、建设等工作。

（四）项目资金情况

棚户区改造项目使用铜梁区西门片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预算3,105.4万元，实际到位747.64万元，实际项目支出747.64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年度目标：2022年实施的棚户区改造项目共3个、63户、房屋建筑面积8105.6平方米，总投资3105.4万元，其中采取房屋征收方式项目2个、27户，房屋建筑面积5405.67平方米；采取修缮加固方式实施的项目1个、36户、房屋建筑面积2700平方米。

（二）绩效指标

1.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3个项目棚户区改造户数63户。

②时效指标。工期1年。

③质量指标。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2.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提升居民的生活的生态环境，提升生活品味≥90%。

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5%。

三、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方案实施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及绩效进行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评价，全面了解棚户区改造项目各片区的资金使用情况、管理和实施情况，并根据以往的经验、做法和创新举措，查找不足，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总结经验，为进一步提高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管理水平、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提供参考意见。

（二）绩效评价的政策依据和行为依据

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

6.《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7.《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渝财绩〔2019〕19号）；

8.《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下达2022年棚户区改造计划任务的函》（渝财棚改〔2022〕4号）；

9.《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府发〔2022〕26号）；

10.《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城镇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40号；

11.《铜梁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

12.《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关于修订铜梁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铜财〔2022〕411号）；

13.《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铜财〔2023〕323号）；

14.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与我所签订的预算绩效管理购买专业服务合同；

15.本项目各相关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服务受铜梁区财政局委托，由我所具体组织实施整个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前期了解和掌握的基本情况，我所与委托方共同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成立了绩效评价项目工作组，采用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方式，根据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的实际情况，按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进行检查及评价。

（四）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

1.在投入方面侧重查立项的规范性，看是否按照上级要求制定各片区棚户区改造的实施方案，方案是否经批准或备案；在投入方面侧重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明确性进行评价，检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检查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2.在过程方面侧重于对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制度执行的规范性进行评价，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支出报销是否规范，棚户区改造资金使用符合政策文件规定；检查是否按照上级要求是否建立相应的组织机构以保障实施，是否按方案和制度规定对项目进行管理和监督。

3.在产出方面侧重于对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棚户区改造面积、改造户数、货币安置等任务完成情况，完成质量，完成时效进行检查，考察棚户区改造项目是否达到预定目标，完成质量是否达到验收标准。

4.在效果方面侧重于对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满意度进行评价，考察项目实施后较实施前棚户区改造范围内的居民的居住环境、安全、交通等是否得到改善，棚改居民对项目实施和效果是否满意。

（五）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六）绩效评价的主要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主要采用查证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等具体评价方法，对本次评价项目的组织和实施单位进行了调查、分析、汇总等评价工作。

（七）绩效评价的基本程序

此次绩效评价共计五个步骤：

**1.项目前期准备**。根据项目委托，及时成立绩效评价项目组，初步收集项目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具体内容，调查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系统分析项目绩效目标。

**2.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设计。**初步设计绩效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确定需接受调研的范围及对象，设计调查问卷，并听取有关方面的意见，在综合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对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完善并定稿。

**3.组织实施。**评价小组采取现场方式和打电话方式对大北街原供销社片区、原卫生进修校片区、民主路和藕塘湾片区37户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

**4.分析评价形成报告。**统计、汇总、分析整理数据，在综合分析取得的数据和调查问卷的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依据项目评价情况撰写评价报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送达相关部门征求意见。

**5.归档。**整理底稿和资料，建立绩效评价档案，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归档。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总体框架由4个一级指标构成：投入（20分）、管理（20分）、产出（30分）和效果（30分）；9个二级指标和24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附件 1）。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1.评价标准及评分方法。**

采用定量评分，满分为100分。在赋予每个评价指标权重的基础上，列举评价标准并分别赋予一定的分值。在评价出单个指标得分的基础上，汇总形成总分。根据总分的高低确定被评价项目最后所达到的等级。评价标准及评分方法详见附件《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附件 1）

**2.绩效评价等级**。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次，根据评价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对象最后达到的等次，具体等级划分见下表：

| 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 | --- | --- | --- |
| 分值 | 分值≥90 | 80≤分值<90 | 60≤分值<80 | 分值<60 |

五、绩效分析及绩效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一级指标设定为四个，分别为：投入（20分）、管理（20分）、产出（30分）和效果（30分），现按四个一级指标逐项进行分析评价。

（一）投入（标准分值20分）

投入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二个二级指标。

**1.项目立项（标准分值12分）。**

项目立项包括项目立项的充分性、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充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四个三级指标。

**（1）项目立项的充分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该项目按照《重庆市城镇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铜梁区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关于分解下达2022年棚户区改造计划的函》（渝建棚改〔2022〕4号）设立，有明确的文件依据。实施本项目与区住建委“负责推进城市修补和有机更新；统筹推进城市棚户区改造；监督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的部门职责相符。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2）项目立项的规范性（标准分值5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区住建委《关于实施2022年度城市棚户区改造有关问题的请示》（铜建委文〔2022〕51号）申请，经区政府相关领导批示，报经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九次常务会集体审议通过，程序申请审批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区住建委、区发改委、区规资局对大北街供销社片区、巴川街道原卫生进修校片区房屋征收进行了会审，巴川街道对相关房屋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进行了评估；委托专业机构对巴川街道藕塘湾片区拟加固项目的房屋进行了房屋安全性结构鉴定。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和论证、风险评估。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3）绩效目标充分性（标准分值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根据《关于分解下达2022年棚户区改造计划的函》（渝建棚改〔2022〕4号）、《关于实施2022年度城市棚户区改造有关问题的请示》（铜建委文〔2022〕51号）以及《绩效目标表》可看出，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经综合评价本项得3分。

**（4）绩效目标充分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是否清晰、可衡量。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项目立项累计得分12分。**

**2.资金落实（标准分值8分）。**

资金落实包括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率、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四个三级指标。

**（1）资金到位率（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到位财政补助资金与计划财政资金投入资金的比率。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应到位资金3,105.4万元，实际到位747.64万元，资金到位率24.08%。经综合评价本项得0分。

**（2）资金到位及时率（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及时位资金的比率。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2022年应及时到位资金3,105.4万元，当年实际及时到位资金747.64万元，资金到位率24.08%。经综合评价本项得0分。

**（3）预算编制科学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致、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其中有2个棚户区通过采取征收方式实施、1个通过修缮加固方式实施；采取征收方式实施的2个棚户区未进行预算编制，但在项目请示实施前，进行了初步调查摸底，并根据铜梁区当前类似房地产市场价值进行了测算；采取修缮加固方式实施的1个棚户区进行了预算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主体工程按照工程造价标准编制、预算资金与年度建设任务相匹配。经综合评价得2分。

**（4）资金分配合理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额度是否合理。在项目实施前，区住建委对该项目所需资金进行了初步调查摸底，并根据区类似房地产市场价值进行了初步测算，测算出采取征收方式实施的2个棚户区改造所需补偿资金约3,000.00万元，房屋征收评估费按2,000.00元一户，需资金5.4万元；民主路和藕塘湾片区修缮加固所需资金100万元。资金预算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相对公平，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资金落实累计得分4分。**

**经综合评价，投入标准分值20分，累计实得16分。**

（二）管理（标准分值20分）

管理包括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二个二级指标。

**1.业务管理（标准分值12分）。**

业务管理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和项目质量可控性三个三级指标。

**（1）管理制度健全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承建单位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区住建委制定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管理机构及职责、前期工作、招标（采购）、合同履行及施工、建设资金及竣工验收、财务决算和绩效评估管理、修缮维修方面做出了规定，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标准分值8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根据巴川街道提供的资料，项目按规定进行了请示、风险评估等前期审批程序；工程项目按规定进行了招标，并与施工、监理、设计单位签订合同；项目按规定由区建委、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未发现不符规定的情况；项目前期资料、项目过程资料和项目验收资料等建设资料齐全，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经综合评价本项得8分。

**（3）项目质量可控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制定有日常监督考核制度及考核标准项目，日常监管是否到位。区住建委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中制定了日常监督制度：有工程项目建设的应组建项目管理机构选派人员作为建设方现场代表，负责工程项目现场管理工作，协调解决施工中的有关问题；区住建委已提供《重庆市2022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进展情况统计表》等日常监督佐证资料。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业务管理累计得分12分。**

**2.财务管理（标准分值8分）。**

财务管理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和财务监控有效性三个三级指标。

**（1）管理制度健全性（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区住建委未单独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在《铜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机关工作制度》中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对工程建设类项目支出进行了规定，未见制度有不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情况。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标准分值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是否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和骗取棚户区改造资金，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发放；考核项目投入核算是否规范，项目支出报销是否规范。经检查，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符合规定用途。2022年9月12号凭证，付巴川街道原卫生进修校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费用及工作经费744.44万元，资金申请单未经办公室负责人签字，扣0.5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3.5分。

**（3）财务监控有效性（标准分值5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棚户区改造项目使用铜梁区西门片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项目资金支出在西门片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专账中列支；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了“财务人员要监督预算的执行，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研究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将执行情况、存在问题、建议改进措施反馈领导、以便及时改进措施、确保年度预算顺利完成”，有效地对项目资金进行监督管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财务管理累计得分7.5分。**

**经综合评价，管理指标标准分值20分，累计实得19.5分。**

（三）产出（标准分值30分）

产出包括项目产出一个二级指标。项目产出包括市级任务完成率、区级加固计划完成率、区级货币安置计划完成率、完成及时率、验收合格率和成本控制率六个三级指标。

**1.市级任务完成率（标准分值5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市级实际改造户数与市级计划改造户数的比率数量。市政府下达改造任务户63户，货币安置实际完成供销社片区11户、卫生校片区16户，共27户；加固改造完成41户，共计完成改造68户，任务完成率为107.94%，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2.区级加固计划完成率（标准分值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区级加固项目实际改造面积与计划改造面积的比率。区级加固项目计划路面整治约790平方米，实际路面整治682.3平方米，实际改造面积完成率为86.37%，得0.09分；计划屋顶防水处理约500平方米，实际屋顶防水处理684.99平方米，实际改造面积完成率为136.99%，得1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1.09分。

**3.区级货币安置计划完成率（标准分值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区级征收项目实际货币安置户数与计划货币安置户数的比率。计划货币安置数27户，实际货币安置数27户，货币安置率为100%，经综合评价本项得3分。

**4.完成及时率（标准分值10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藕塘湾片区修缮加固工程，根据工程施工合同及开工报告，项目计划工期90天。项目实际开工日期2022年8月6日，竣工日期2022年12月23日，实际工期140天；因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在8月中旬因高温停工15天，10月疫情严重停工34天，共停工49天，完成及时率为101.11%，得0.30分。原卫生进修校片区，计划2022年10月底完成征收补偿，实际于2022年10月底前完成征收补偿工作，完成及时率为100%，得分2.47分。大北街原供销社片区，计划2022年10月底完成征收补偿，截至本次评价现场结束日仍未完成，得0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77分。

**5.验收合格率（标准分值5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验收合格产出数量与实际产出数量的比率。加固项目实施3栋房屋加固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质量达标率为100%。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6.成本控制率（标准分值5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成本控制是否在预算内。原卫生进修校片区征收费用747.64万元，原供销社片区征收费用2,214.4万元（未含工作经费），加固工程费用76.64万元，合实际项目成本计3,038.68万元。计划成本3,105.4万元，剔除原供销社片区征收预计的工作经费69万元的计划成本为3,036.4万元，成本控制率为100.08%。经综合评价本项得4.92分。

**经综合评价：产出标准分值30分，累计得分21.78分。**

（四）效果（标准分值30分）

效果包括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性影响和满意度四个二级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标准分值10分）。**

经济效益指标设置社会效益一个三级指标。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完成后对项目所在片区的景观与面貌、治安、交通改善的程度。通过对原供销社片区、原卫生进修校片区、民主路和藕塘湾片区共37户受益对象的实地调查走访和电话回访，均反映实施棚户区改造对房屋外观、房屋周边环境绿化、安全配套施舍、交通出行情况有改善，改善率为100%。经综合评价本项得10分。

**社会效益指标累计得分10分。**

**2.生态效益指标（标准分值5分）。**

生态效益指标设置施工影响一个三级指标。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施工期间是否影响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临时用地撤场后是否按要求恢复原状。通过对原供销社片区、原卫生进修校片区、民主路和藕塘湾片区共37户受益对象的实地调查走访和电话回访，其中大北街原供销社片区10份和原卫生进修校片区15份是通过房屋征收补偿方式不存在施工影响问题；通过修缮加固方式改造的民主路和藕塘湾片区问卷共12份，对棚改期间对生活出行的影响程度有较大影响的1份，有一些影响1份，对生活、出行影响率为15%；反映施工用地恢复情况差的0份，一般的1份，施工用地恢复率为6.67%。施工影响率为10.83%。经综合评价本项得4.59分。

**生态效益累计得4.59分。**

**3.可持续性影响（标准分值5分）。**

可持续性影响设置长效机制一个三级指标。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是否建立长效机制。区住建委在《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工程项目修缮维修制度，对质保期内和超出质保期的项目的修缮维修作了相关规定；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后持续发挥作用。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可持续性影响累计得分5分。**

**4.满意度（标准分值10分）。**

满意度设置受益对象满意度一个三级指标。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的满意情况。通过对原供销社片区、原卫生进修校片区、民主路和藕塘湾片区共37户受益对象的实地调查走访和电话回访，对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和效果有23份表示满意、5份表示比较满意、9份表示一般，满意度为87.57%，经综合评价本项得7.57分。

**满意度累计得2分。**

**经综合评价，效果标准分值30分，累计实得27.16分。**

（五）绩效评价结论

1.经绩效评价工作组从项目投入、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议打分，铜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2022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得分84.4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部分绩效分值如表所示：

| 项目 | 投入 | 管理 | 产出 | 效果 | 合计 |
| --- | --- | --- | --- | --- | --- |
| 总分值 | 20 | 20 | 30 | 30 | 100 |
| 评价分值 | 16 | 19.5 | 21.78 | 27.16 | 84.44 |
| 得分率 | 80% | 98% | 73% | 91% | 84.44% |

2.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取得了一定的经验和效果，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实施征收方式项目及时与居民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实施修缮加固项目及时开工、完工并办理结算审核。

（2）改善了棚户区居民的居住环境、交通出行、治安。

（3）建立了长效机制，项目实施结果持续发挥作用。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对货币补偿政策、补偿标准了解度不高。**

经调查，多数受益对象均表示对货币补偿政策和补偿标准不太了解，表示公示的补偿结果是多少就认多少。

**2.项目前期认定或调研不充分。**区发改委关于铜梁区巴川街道藕塘湾片区棚改加固前项目的批复中是改造老旧房屋4栋，而实际改造老旧房屋3栋。

**3.资金到位率低。**

截至现场检查结束日止，应到位资金3,105.4万元，实际到位747.64万元，资金到位率24.08%。

（二）主要建议

1**.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建议加大货币安置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对货币补偿政策和补偿标准的知晓度，进而取得群众的支持和理解，加快棚户区改造的进程。

**2.加强前期调研认定工作。**

严格落实前期调研工作的初核、复核责任，层层把关，采用抽查复核、群众调查等方式对棚户区改造项目进行论证，确保棚户区项目认定结果的准确性，确保任务。

**3.加强资金调配，提高项目资金到位率。**

七、绩效评价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1.绩效评价报告只能用于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

2.绩效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

3.未征得委托方、相关政府部门或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2022年铜梁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2.重庆合智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3.重庆合智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 --- | --- |
| 重庆合智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 中国注册会计师： |
|  | 中国注册会计师： |
| 中国 重庆市 | 报告日期：2023年10月7日 |